

萬有文庫

第一集一千種

王雲五主編

三國志

(二)

王鍾麒選註

商務印書館發行



三 國 志

(二)

王鍾麒選註

學 國 學 叢 書

萬有文庫

第一集一子種

總編纂者

王雲五

商務印書館發行

編主五雲王
庫文有萬

種千一集一第

志國三

冊二

註選麒鍾王

號一〇五路山寶海上
五雲王

人行發

路山寶海上
館書印務商

所刷印

埠各及海上
館書印務商

所行發

版初月四年十二國民華中

究必印翻權作著有書此

The Complete Library
Edited by
Y. W. WONG

THE ANNALS OF THE THREE KINGDOMS

With Introduction and Notes
BY WANG CHUNG CHI
PUBLISHED BY Y. W. WONG
THE COMMERCIAL PRESS, LTD.
Shanghai, China

1931
All Rights Reserved

蜀志

先主劉備

先主姓劉，諱備，字玄德，涿郡涿縣○人。漢景帝子中山靖王勝○之後也。勝子貞，元狩六年○封涿縣陸城亭侯，坐酎金失侯，○因家焉。先主祖雄，父弘，世仕州郡。雄舉孝廉，官至東郡范令。先主少孤，與母販履織席爲業。舍東南角籬上有桑樹，生高五丈餘，遙望見童童○如小車蓋。往來者皆怪此樹非凡，或謂當出貴人。○先主少時，與宗中諸小兒於樹下戲，言吾必當乘此羽葆蓋車。○叔父子敬謂曰：『汝勿妄語，滅吾門也。』年十五，母使行學，與同宗劉德然、遼西公孫瓚俱事故九江太守同郡盧植。○德然父元起，常資給先主與德然等。元起妻曰：『各自一家，何能常爾邪！』起曰：『吾宗中有此兒，非常人也。』而瓚深與先主相友，

瓚年長，先主以兄事之。先主不甚樂讀書，喜狗馬音樂，美衣服。身長七尺五寸，垂手下膝，顧自見其耳。少語言，善下人，喜怒不形於色。好交結豪俠，年少爭附之。中山大商張世平、蘇雙等貲累千金，販馬周旋^④於涿郡，見而異之，乃多與之金財。先主由是得用合徒。

①涿郡隸幽州，領七城。治涿縣，即今河北涿縣治。

②勝，景帝第九子，孝景前三年立爲中山王，勝爲

人樂酒好內，有子百二十餘人。及薨，諡曰「靖」。漢書卷五十三有中山靖王勝傳。③元狩，漢武帝

第四年號。其六年歲次甲子，當西元前一七七年。④漢諸侯貢金以助祭，曰「酎金」。坐酎金失侯，

謂以資金或缺而除爵也。⑤童童，樹蔭下垂貌。⑥裴注引漢晉春秋曰：「涿人李定云：『此家必

出貴人。』」⑦羽葆，儀仗中之華蓋，以鳥羽連綴爲飾者。羽葆蓋車，即華蓋車，天子乘輿也。⑧盧

植字子幹，涿人。少事馬融，通古今學。建寧中，徵爲博士，累遷尚書。黃巾賊起，拜植北中郎將，破賊帥張

角。時董卓凌虐朝廷，議欲廢立，衆皆唯唯，植獨抗論。卓將殺之，議郎彭伯諫，卓乃止，免植官。植遂隱於

上谷以終。傳列後漢書卷九十四。⑨周旋，往還也。

靈帝末，黃巾起，州郡各舉義兵。先主率其屬從校尉鄒靖討黃巾賊，有功，除安喜尉。督郵以公事到縣，先主求謁，不通，直入縛督郵，杖二百，解綬繫其頸，著馬杓。棄官亡命。頃之，大將軍何進遣都尉卞丘毅詣丹陽募兵，先主與俱行。至下邳，遇賊，力戰有功，除爲下密丞。復去官。後爲高唐尉，遷爲令。爲賊所破，往奔中郎將公孫瓚。瓚表爲別部司馬。使爲青州刺史田楷以拒冀州牧袁紹。數有戰功，試守平原令。後領平原相。郡民劉平素輕先主，恥爲之下，使客刺之。客不忍刺，語之而去。其得人心如此。

○安喜冀州中山國屬縣，卽安縣，本名安險，章帝時改。地在今河北定縣東三十里。尉卽縣尉，大縣二人，小縣一人，主盜賊。凡有賊發，主名不立，則推案行尋，案察姦宄，以起端緒。見後漢百官志。

○柳音昂，繫馬柱也。

○下密青州北海國屬縣，在今山東昌邑縣東，有密鄉。承卽縣丞，縣各一人，主署文書。

典知倉獄。見後漢百官志。

○高唐平原郡屬縣，在今山東禹城縣西南四十里。

○別部司馬司馬之領有別屯部衆者。○試守試署也。○平原在漢爲郡，非封國。此云平原相，不審何故？○劉平

結客刺備。備不知而待客甚厚。客以狀語之而去。是時人民飢饉，屯聚鈔暴，備外禦寇難，內豐財施士之下者，必與同席而坐，同簋而食，無所簡擇。見裴引魏書。此備得人心之由也。

袁紹攻公孫瓚，先主與田楷東屯齊。○曹公○征徐州，徐州牧陶謙遣使告急於田楷，楷與先主俱救之。時先主自有兵千餘人，及幽州烏丸雜胡騎，又略得飢民數千人。既到，謙以丹陽兵四千益先主。先主遂去楷歸謙。謙表先主爲豫州刺史，屯小沛。○

○齊卽青州齊國。已見魏志武紀注。○曹公卽曹操。陳壽此書，操之稱謂各殊，於魏則稱太祖，於蜀則稱曹公，示主客異形也。○小沛卽豫州沛國所屬之沛縣，在今江蘇沛縣東。稱小沛者，所以別於沛國所治之相縣（時亦稱沛）也。

謙病篤，謂別駕麋竺○曰：『非劉備不能安此州也。』謙死，竺率州人迎先主。先主未敢當。下邳陳登○謂先主曰：『今漢室陵遲，海內傾覆，立功立事，在於今日。彼州○殷富，戶口百萬，欲屈使君撫臨州事。』先主曰：『袁公路○近在壽

春，此君四世三公，海內所歸，君可以州與之。』登曰：『公路驕豪，非治亂之主。今欲爲使君合步騎十萬，上可以匡主濟民，成五霸之業；下可以割地守境，書功於竹帛。若使君不見聽許，登亦未敢聽使君也。』北海相孔融謂先主曰：『袁公路豈憂國忘家者邪？冢中枯骨，何足介意！今日之事，百姓與能。』天與不取，悔不可追。』先主遂領徐州。袁術來攻先主，先主拒之於盱眙。④淮陰。⑤曹公表先主爲鎮東將軍，封宜城亭侯。⑥是歲，建安元年⑦也。

○糜竺字子仲，東海朐人也。初爲徐州牧陶謙別駕，奉迎先主於小沛，遂相款洽。先主下邳之敗，亡失妻子。竺進妹爲夫人，又贈奴客金銀，先主賴以復振。從先主入蜀，拜安漢將軍。弟芳叛，竺面縛請罪，先主崇待如初。慚恚發病卒。三國志卷三十八（蜀志八）有糜竺傳。⑧陳登字元龍，沛相陳珪子。舉

孝廉，建安中爲廣陵太守，有威名。掎角呂布有功，加伏波將軍。卒，事蹟附見三國志卷七張邈傳。⑨

彼州指徐州。

⑩袁公路，袁術也。已見魏志武紀注。此稱其字。

⑪與能，語本禮運，謂授與能任之人。

也。⑫盱眙亦作盱台，徐州下邳國屬縣，在今安徽盱眙縣東北。

⑬淮陰亦下邳屬縣，卽今江蘇淮陰。

陰縣治。^①宜城，荊州南郡所屬之侯國，在今湖北宜城縣南。^②宜城亭侯，卽食其國境之某亭。^③建

安元年，當西元一九六年，丙子歲也。

先主與術相持經月，呂布乘虛襲下邳。下邳守將曹豹反間迎布，布虜先主妻子。先主轉軍海西。楊奉、韓暹、寇徐、揚間，先主邀擊，盡斬之。先主求和於呂布，布還其妻子。先主遣關羽守下邳。先主還小沛，復合兵得萬餘人。呂布惡之，自出兵攻先主。先主敗，走歸曹公。曹公厚遇之，以爲豫州牧。將至沛收散卒，給其軍糧，益與兵，使東擊布。布遣高順攻之，曹公遣夏侯惇往，不能救，爲順所敗，復虜先主妻子送布。曹公自出東征，助先主圍布於下邳，生禽布。先主復得妻子，從曹公還許。表先主爲左將軍，禮之愈重，出則同輿，坐則同席。

①劉備留張飛守下邳，引兵與袁術戰於淮陰石亭，更有勝負。陶謙故將曹豹在下邳，張飛欲殺之，豹衆堅營自守，使人招呂布，見裴引英雄記。

②海西，徐州廣陵郡屬縣，在今江蘇東海縣南一百二十里。

③呂布取下邳，張飛敗走。備聞之，引兵還。兵潰，飢困，遂使吏請降。布令備還州，并勢擊術。具刺

史車馬童僕，發遣備妻子部曲家屬於泗水上，祖道相樂。亦見英雄記。④備既陽附呂布，心不安而

求自託，使人說布，求屯小沛。布乃遣之。見裴引魏書。由是，先主得還小沛。⑤建安三年春，布使人賂

金，欲至河內買馬，爲備兵所鈔。布由是遣中郎將高順、北地太守張遼等攻備。九月，遂破沛城，備單身

走歸曹公。見英雄記。⑥高順等破沛，備走免，獲其妻息。亦見英雄記。妻息，妻子也。⑦是年十月，曹

公自征布，備於梁國界中與曹公相遇，遂隨公俱東征。亦見前記。

袁術欲經徐州北就袁紹，曹公遣先主督朱靈、路招要擊術。未至，術病死。先

主未出時，獻帝舅車騎將軍董承辭，受帝衣帶中密詔，當誅曹公。先主未發。是

時曹公從容謂先主曰：『今天下英雄，惟使君與操耳。本初之徒，不足數也。』

先主方食，失匕箸。⑧遂與承及長水校尉种輯、將軍吳子蘭、王子服等同謀，會見

使，未發。事覺，承等皆伏誅。先主據下邳。靈等還，先主乃殺徐州刺史車胄，留關羽

守下邳，而身還小沛。東海昌霸反，郡縣多叛。曹公爲先主，衆數萬人，遣孫乾與

袁紹連和。曹公遣劉岱、王忠擊之，不克。

○辭謂董承告語劉備之辭，以下云云，卽其告語也。○使君爲漢時刺史之稱，後凡奉使之官皆稱使君矣。○匕，湯匙；箸，當作箸，筷也。先主與操會食，聞操天下英雄語，懼見疑殺，遂亡失匕箸。會雷震備因謂操曰：「聖人云，迅雷風烈必變，良有以也。一震之威，乃至於此！」操亦自悔失言。見華陽國志卷六。○孫乾字公祐，北海人。先主領徐州，辟爲從事。後隨從周旋，皆如意指。先主定益州，乾自從事。中郎爲秉忠將軍，見魏次瞻。頃之卒。蜀志有傳，與陳竺同卷。

五年，○曹公東征先主，先主敗績。○曹公盡收其衆，虜先主妻子，并禽關羽以歸。先主走青州。青州刺史袁譚，先主故茂才也，將步騎迎先主。先主隨譚到平原，譚馳使白紹，紹遣將道路奉迎，身去鄴二百里，與先主相見。駐月餘日，所失亡士卒稍稍來集。

○五年，建安庚辰歲也。當西元二〇〇年。○敗績，挫失也。是時曹公方有急於官渡，備初謂公興大敵連，不得東。而候騎卒至，言曹公自來。備自將數十騎出，望公軍。見塵，便棄衆走。見裴引。魏書。○故茂才，舊所舉之茂才也。漢制：郡國察孝廉外，又須舉秀才、廉吏貢於王庭。東漢避光武帝諱，改秀才

曰茂才。

曹公與袁紹相拒於官渡，汝南黃巾劉辟等叛曹公應紹。紹遣先主將兵與辟等略許下。關羽亡歸先主，曹公遣曹仁將兵擊先主。先主還紹軍，陰欲離紹，乃說紹南連荊州牧劉表。紹遣先主將本兵復至汝南，與賊龔都等合衆數千人。曹公遣蔡陽擊之，爲先主所殺。

觀。
○龔都卽魏志武紀之共都，已前見。
○蔡陽當時勇將。後世小說摹寫，以陽與袁紹將顏良、文醜齊

曹公既破紹，自南擊先主。先主遣糜竺、孫乾與劉表相聞。表自郊迎，以上賓禮待之，益其兵，使屯新野。荊州豪傑歸先主者日益多，表疑其心，陰禦之。使拒夏侯惇、于禁等於博望。○久之，先主設伏兵，一旦自燒屯，僞遁。惇等追之，爲伏兵所破。

○糜係糜字之誤。糜與糜，糜二氏得姓之由不同，族望非一，不可不辨。
○博望，荊州南陽郡屬縣，在

今河南南陽縣東北六十里。

十二年，○曹公北征烏丸。先主說表襲許，表不能用。曹公南征表，會表卒，子琮代立，遣使請降。先主屯樊，不知曹公卒至，至宛乃聞之，遂將其衆去。過襄陽，諸葛亮說先主攻琮，荊州可有。先主曰：『吾不忍也。』乃駐馬呼琮，琮懼，不能起。琮左右及荊州人多歸先主。比到當陽，○衆十餘萬，輜重數千兩，○日行十餘里。別遣關羽乘船數百艘，使會江陵。或謂先主曰：『宜速行保江陵，今雖擁大衆，被甲者少，若曹公兵至，何以拒之？』先主曰：『夫濟大事，必以人爲本。今人歸吾，吾何忍棄去！』曹公以江陵有軍實，恐先主據之，乃釋輜重，輕軍到襄陽。聞先主已過，曹公將精騎五千急追之。一日一夜，行三百餘里，及於當陽之長坂。○先主棄妻子，與諸葛亮、張飛、趙雲○等數十騎走。曹公大獲其人衆輜重。先主斜趣漢津，○適與羽船會，得濟沔。○遇表長子江夏太守琦衆萬餘人，與俱到夏口。

○十二年，建安丁亥歲也。當西元二〇七年。

○當陽，荊州南郡屬縣，在今湖北荊門縣西南。（據楊

守敬紹漢郡國圖；

李兆洛韻編今釋作「今當陽縣治」誤。

③兩與輔通。

④長坂在當陽縣東

南一百二十里。

⑤趙雲字子龍，常山真定人也。本屬公孫瓚，瓚遣先主爲田楷拒袁紹，雲遂隨從爲

先主主騎。及先主爲曹公所追於當陽長坂，棄妻子南走，雲身抱後主，保護甘夫人，皆得免難。遷爲牙

門將軍。先主入蜀，雲留荊州。成都既定，以雲爲翊軍將軍。建興元年爲中護軍，征南將軍，封永昌亭侯，

遷鎮東將軍。五年，隨諸葛亮駐漢中。明年，失利於箕谷，貶爲鎮軍將軍。七年，卒。追諡順平侯。子統嗣，官

至虎賁中郎將，督行領軍。次子廣，牙門將，隨姜維奔中，臨陣戰死。傳在三國志卷三十六（蜀志六）

⑥漢津，漢濱之津渡也。

⑦河，卽漢水，已見前魏志曹真傳。

先主遣諸葛亮自結於孫權。○權遣周瑜、○程普等水軍數萬，與先主并

力，⑧與曹公戰於赤壁，大破之，焚其舟船。⑨先主與吳軍水陸並進，追到南郡。⑩

時又疾疫，北軍多死，曹公引歸。先主表琦爲荊州刺史。又南征四郡，武陵⑪太守

金旋、長沙⑫太守韓玄、桂陽⑬太守趙範、零陵⑭太守劉度皆降。廬江雷緒率部

曲數萬口稽顙。琦病死，羣下推先主爲荊州牧，治公安。⑮權稍畏之，進妹⑯固好。

先主至京，見權綢繆恩紀。

○孫權遣魯肅弔劉表，二子并令與劉備相結。肅未至，而曹公已濟漢津。肅故進前，與備相遇於當陽。因宣權旨，論天下事勢，致殷勤之意。謂備曰：「孫討虜已據六郡，兵精糧多，足以立事。今爲君計，莫若遣腹心使自結於東，崇連和之好，共濟世業。」備大喜，即遣諸葛亮隨肅詣孫權，結同盟誓。見表引江表傳。亮之說辭，詳後諸葛亮傳。

○周瑜詳後吳志本傳。

○程普字德謀，右北平土垠人也，初爲州郡吏。從孫堅征伐，攻城野戰，身被創夷。堅卒，復隨策在淮南，拓地江東，數有功。策入會稽，以普爲吳郡都尉，治錢唐。後徙丹陽郡尉，居石城。拜溫、寇中郎將，領零陵太守。策卒，與張昭等共輔權。後與周瑜爲左右督，破曹公於烏林；又進攻南郡，走曹仁。拜裨將軍，領江夏太守，治沙羨。周瑜卒，代領南郡太守。權分荊州與劉備，普復還領江夏。遷徽、寇將軍，卒。及權稱尊號，追論普功，封其子咨爲亭侯。傳列吳志十（三國志卷五十五）。

○并力合勢也。

○赤壁之戰，大破曹軍，詳後周瑜傳。

○南郡隸荊州，領十七城。治江陵縣，已見前魏志武紀注。

○武陵、荊州屬郡，領十二城。治臨沅縣，即今湖南常德縣治。

○長沙亦荊州屬郡，領十三城。治臨湘縣，即今湖南長沙縣治。

○桂陽亦荊州郡，領十一城。治郴

縣，即今湖南郴縣也。

①零陵亦荊州郡，領十三城。治泉陵縣，即今湖南零陵縣治。

②周瑜既破曹

兵，爲南郡太守，分南岸地以給備。備別立營於油江口，改名爲公安。劉表吏士見堤北軍多，叛來投備。

備以瑜所給地少，不足以安民，後從權借荊州數郡。見江表傳。此即備南取四郡又欲得江漢間各郡

之由。公安城在湖南今縣（今公安縣治在當時爲孱陵縣治）東北江岸。油江即油水，今界溪河也，

惟下游漾爲白蓮湖，別由虎渡河北出江，不復經流公安故城矣。③權所進妹即孫夫人。夫人驕豪，

多將吳吏兵，縱橫不法。後權聞先主西征，大遣舟船迎妹，而夫人欲將後主還吳。趙雲與張飛勒兵截

江，後主乃得還。相傳葬於蠟磯，建靈澤夫人祠。④京即京口城，今江蘇鎮江縣治也。權時居京，故劉

備、周瑜皆詣京見之。後都秣陵，於京口置京督，又曰徐陵督。見通鑑注。⑤綢繆恩紀，謂以恩禮相往

還酬答也。時先主幾見留於吳，幸而得脫。詳後周瑜傳。

權遣使云欲共取蜀，或以爲宜報聽許，①吳終不能越荆有蜀，蜀地可爲己

有。荊州主簿殷觀進曰：『若爲吳先驅，進未能克蜀，退爲吳所乘，即事去矣。今但

可然贊②其伐蜀，而自說新據諸郡，未可與動。吳必不敢越我而獨取蜀。如此進